

格尔木市财政局文件

格政财农〔2024〕1650号

格尔木市财政局 关于预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

市农牧局、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24〕1878 号），现预下达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中央衔接资金 6259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 5763 万元（项目管理费 69 万元、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280）、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496 万元。

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任务、少数民族发展任务、此款请增列 2025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生产发

展；政府经济分类科目：59999，其他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39999，其他支出。

二、请农牧部门做好资金分配方案，以红头文件的形式于2025年1月14日前报送至财政局社会农牧与经济建设科（二）备案。

附件：2025年衔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12月24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水利局、东西城区、四乡镇、本局局长、各副局长、预算科、国库科、存档。

格尔木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24日印制

XX年度XX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XX年度)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主管部门		
	其中：财政拨款		实施单位		
	其他资金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类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2、		
				
			质量指标	4、	
				5、	
				
		时效指标	1、		
				
			成本指标	1、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2、				
				
	社会效益指标		1、		
			2、		
				
	生态效益		1、		
				
可持续影响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